附件3

2022年广州市

优秀科普工作者推荐表

 姓 名

 所在单位 （加盖公章）

填报时间：2022年 月 日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用钢笔填写或打印，字迹要工整清晰。

二、姓名必须准确，工作单位填写全称，不要简化，数字统一用阿拉伯数字。

三、推荐单位：各成员单位，各区科协，市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企事业科协（含高校科协）。填写单位全称。

四、照片为小 2 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，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。

五、工作单位填写全称。职称应填写具体的职称，如“研究员”、“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”等，请勿填写“正高”、“副高”等。职务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，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，如“XX 大学 XX学院院长”。

六、所在单位意见：由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填写，须加盖单位公章。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。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就职单位不一致的，实际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盖章。

七、推荐单位意见：意见中承诺“截至2022年6月，未发现该个人近2年内发生违法违纪等问题”，明确是否同意推荐，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

八、主要事迹力求简明，重点突出；打印字体要使用仿宋四号字。

九、此表一式二份，A4纸大小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 政治面貌 |  | 照片 |
| 文化程度 |  | 专业 |  | 职称 |  | 职务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电话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先进事迹简介：  签名: 年 月 日  |
| 所在单位意见：  情况属实，同意推荐。 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推荐单位意见：截至2022年6月，未发现该个人近2年内发生违法违规违纪等问题。同意推荐。 盖章 ：  年 月 日 |
| 市科协审定意见：　　　　　　 盖章 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.此表可复制；

 2.请附候选人开展科普活动相关材料（如开展活动照片、科普论文等）；

 3.先进事迹材料（不超过2000字）可另附页；

 4.如条件允许，请按要求报送体现个人先进事迹的相关视频、照片及推文。